**关于开展宣城校区寒假前安全自查的工作安排**

**一、总体要求**

扎实做好校园安全工作。各单位要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增强防范意识和责任观念，切实把各项措施落到实处，确保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办公室、教务办公室、保卫办公室、后勤管理办公室等有关部门要在放假前、开学前分别开展一次全面细致的安全检查，深挖细查校园安全方面存在的漏洞与隐患，尤其要对校园治安安全、防火安全、实验室安全、交通安全、涉密场所和涉密载体安全等方面重点检查，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清单，及时化解可能影响校园及学生安全稳定的各类隐患。后勤管理办公室需加强假期值班工作，防止水、电、气等意外事故的发生。

**二、自查、检查时间**

自查时间：2020年1月6日——2020年1月10日

**三、检查方式及内容**

**检查方式：**此次安全大检查实行以自查为主，自查、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校内安全隐患排查、检查工作。

**自查要求：**校内各单位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行深入彻底的完成消防安全自查自纠工作，对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问题，各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消防安全隐患能排除的及时排除，排除不了的请填写《安全隐患排查上报表》（附件2）报至宣城校区行政楼120室，报送截止时间为2020年1月10日。联系人：张老师、赵老师，联系电话3831716.

**自查内容**：

加强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自查整治：各单位要组织对学生宿舍、教师公寓、食堂餐厅、教室礼堂、图书馆等重点人员密集场所，实验实训基地、实验研究场所、实验室和实验用品仓库等重点危化品区域，配电室、校园施工现场等重点场所，燃气管道、电气线路、水电气设施等重点部位，电梯等重点特种设备，开展全方位的安全隐患自查整治，对排查出的各类隐患要及时、全面、彻底整改。特别是要切实加强学生宿舍的日常管理。

具体要求：

1. 以学生公寓、教师公寓、食堂、超市、开闭所、泵房、教学、实验训练及其他办公场所等为重点，着重检查楼内消防设施设备是否完备、消防通道和安全出口是否畅通、日常防火检查巡查制度是否落实，是否存在违章用电和私拉乱接电线现象。

①各单位应严格按照水、电、气使用管理要求，规范操作、安全使用，办公室及实验室所有用电、用水、用气场所要执行“人走电关”、“人走阀关”的规定；

②师生员工假期离校前应提前对教师公寓、学生公寓检查并关闭室内水阀、气阀及电器开关，确保假期校区水电气使用安全。

③学生公寓物业服务单位要加强对违规电器的检查、登记、查收工作，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上报；

④食堂重点做好电气线路的检查工作和油烟道的定期清理工作并有书面记录；

⑤超市、门面房要进行电气线路的检查工作并做好书面记录备查；

⑥水电维保单位要确保校区消防水压稳定、畅通，开闭所、泵房要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值班工作。

1. 深入开展重点领域安全隐患自查工作：危险化学品安全方面，重点开展对学校剧毒、易制毒、易制爆试剂采购、储存、使用、废弃物处置等环节的专项整治，严格落实防火、防冻、防爆、防泄漏、防中毒等安全措施。

具体要求：以化学实验室为重点，着重检查实验室人员管理以及有毒有害实验用品购买、领用、登记制度落实情况，实验设施设备安全运行情况，实验室、库房通风、防火设施维护及运行情况。

3、学生安全教育的落实情况：各系及物业单位要加强对学生公寓违规用电的检查力度，严禁私拉乱接电线，严禁使用明火，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对容易产生安全隐患的地方要“反复抓、抓反复”，各系及学生工作办公室在学生集中离校返校前后，要通过各种方式普遍开展安全知识教育，强化师生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师生逃生避险、自救互救技能。

4、保卫办公室在各单位自查的基础上，组织人员对各单位消防安全情况进行抽查，对抽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通报。

宣城校区管委会

2020年1月6日